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总队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总队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（第一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夏装制式衬衣（长袖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夏装制式衬衣（短袖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单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春秋执勤服（上衣、裤子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大檐帽（男士）/卷檐帽（女士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

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大檐凉帽（男士）/卷檐凉帽（女士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裁绒防寒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7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重庆凯凯服饰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1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